

四川省贯彻落实国家《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细化举措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一、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	(一) 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	1.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出台进一步深化就业领域改革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支持创业带动就业若干政策措施、支持创业带动就业三年行动方案、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系列政策措施，着力稳定就业预期。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5年
2			2.用好用足稳岗返还、税费减免、担保贷款、资金补贴等政策工具，支持经营主体稳岗扩岗。研究制定四川省失业保险新一轮援企稳岗政策。开展最低工资标准评估，科学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5年
3			3.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拓宽市场化就业渠道，挖掘政策性岗位。开展“职引未来”“百日千万招聘”等专项行动，扩大青年求职实训规模。拓宽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渠道，提升县域就业容量。统筹做好退役军人、残疾人就业工作，开展就业援助，加强对大龄、残疾、较长时间失业等就业困难群体帮扶。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推进“技能照亮前程”专项行动，实施“新八级工”制度。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5年
4			4.督促指导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的161个县（市、区）持续做好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等工作，助力防止规模性返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提质增效，带动当地群众就业增收。	省发展改革委	持续推进
5	(二) 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	1.发挥市场主体稳市功能，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完善辖区资本市场防假打假综合惩防体系，探索构建防治财务造假长效机制。引导鼓励行业机构进一步丰富适合个人投资者的债券产品。	四川证监局	持续推进	
6		2.推动银行理财业务健康发展，促进居民财富保值增值。	四川金融监管局	持续推进	
7		3.强化省属监管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出台关于提高省属监管企业控股上市公司质量的指导意见，研究制定市值管理成效计分规则，将市值管理工作纳入省属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	省国资委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		4.积极推动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政策工具在川落地，有效满足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合理融资需求。	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	持续推进
9	(三) 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	1.继续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补贴等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进一步加大省级种粮大户补贴力度，将丘陵山地高原区补贴标准提高到200元/亩。研究制定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工作方案，支持农户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因地制宜探索盘活利用路径，增加财产性收益。	农业农村厅	2025年
10		2.实施农产品“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快建设“天府粮仓”农业品牌矩阵，培育精品品牌100个。持续开展“天府粮仓”精品品牌全国推介和“一带一路”行活动，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金秋消费季活动，组织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参加展示展销，推动助农增收。	农业农村厅	2025年
11		3.制定实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将水稻抛秧机、田间作业监测终端、色选机、磨粉机纳入报废更新补贴范围，并在报废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的前提下按规定将部分机具报废补贴标准提高50%。	农业农村厅	2025年
12		4.推进“天府森林粮库”建设，2025年底全省建成省级及以上林粮现代产业基地100个、园区30个、高质量发展县10个。	省林草局	2025年
13	(四) 扎实解决拖欠账款问题	1.加强对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线索的受理督办，健全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投诉机制，实现受理、转办、处理、反馈闭环管理，对中小企业特别是特困中小企业投诉反映强烈的问题，实行挂牌督办、限时办结。	经济和信息厅	持续推进
14		2.将拖欠企业账款情况纳入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项目审计内容，依法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计监督，督促建设单位及时支付存量拖欠企业账款，遏制新增拖欠行为，加大对审计查出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查力度。	审计厅	持续推进
15	二、消费能力保障支持行动	(五) 加大生育养育保障力度 1.落实国家部署，研究起草我省育儿补贴实施方案。	省卫生健康委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6		2.持续抓好灵活就业人员、领取失业金期间的人员纳入生育保险参保范围政策落实。	省医保局	持续推进	
17		3.推动儿科服务广泛覆盖，二、三级综合医院均提供儿科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儿科服务的比例达到90%以上。在儿童季节性疾病高发期，推动医疗机构普遍建立患儿就诊等候时间监测机制，开展等候时长预警，及时调配人员支援保障。必要时开设延时和夜间及周六、周日门诊、扩充输液等治疗场所，缩短就诊和治疗等候时间。	省卫生健康委	持续推进	
18		(六) 强化教育支撑	1.研究制定四川省学龄人口变化背景下优化基础教育资源配置的实施方案，推动建立与人口变化相协调的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	教育厅	2025年
19			2.落实高等教育国家奖助学金政策和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延续实施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从2025年春季学期开始，提高高中阶段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并将中等职业学校三年级学生纳入国家助学金资助范围。	教育厅	持续推进
20			3.推进寄宿制中学建设，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为重点，加大初、高中寄宿制学校建设力度，进一步优化寄宿制中学布局结构，切实改善学生寄宿条件。	财政厅	2025年
21			4.优化高等学校专业结构，深化高等学校“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改革，调整优化本科专业设置。开展普通本（专）科专业常态化监测评估，落实专业监测“红橙黄牌”预警，及时淘汰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学科专业。	教育厅	2025年
22		(七) 提高医疗养老保障能力	1.按规定适时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	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3		2.适当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	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24		3.推动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扩围。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5年
25		4.进一步落实持居住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等政策。	省医保局	持续推进
26	(八) 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	1.推进救助经办服务系统、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系统整合及全省组网。出台四川省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办法。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向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或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	民政厅	2025年
27		2.适时提高全省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补助标准。健全失能、低保等困难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关爱探访制度。	民政厅、财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28		3.落实失业保险金标准与最低工资标准挂钩机制，根据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失业保险金标准。对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及时足额兑现失业保险金、代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发放价格临时补贴等。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5年
29	三、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 (九) 优化“老一小”服务保障	1.支持开展多种模式老年助餐服务。	民政厅	持续推进
30		2.制定四川省银发经济重点产业链工作方案，支持银发经济重点产业链主要承载地和协同发展地发展抗衰老、康养旅游产业。	民政厅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1		3.支持符合条件的业主提取住房公积金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用于电梯增设及更新，力争全省2025年完成增设电梯5000部、更新电梯1300部。	住房城乡建设厅	2025年
32		4.制定四川省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认定及补助管理办法，建立运营补助制度，促进机构提质降费，减轻育儿家庭送托经济压力。	省卫生健康委	2025年
33		5.支持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在人口净流入地级市主城区和县城，支持利用公办幼儿园相对富余资源改扩建一批托班。完善用人单位办托支持政策，鼓励有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新建、改扩建托育服务设施。将托育服务纳入全省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试点建设内容，扩大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供给。	省卫生健康委	持续推进
34		6.制定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实施方案。实施养老机构分类改革，制定普惠型养老机构认定办法，出台培育发展养老服务经营主体的若干措施。	民政厅	2025年
35		7.完善养老机构基本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省发展改革委	持续推进
36		1.加强对味美四川、不夜天府、脉动健身、乐游蜀地、逸趣田园、数字生活等“蜀里安逸”服务消费新场景的运营激励。落实《四川省促进川菜发展条例》，支持打造盐帮菜、东坡菜、乐山味道等地方特色美食品牌。指导完善餐饮业标准体系，开展技能比赛和培训，提升服务品质。	商务厅	持续推进
37		(十) 促进生活服务消费	2.指导职业学校优化专业结构，支持四川护理职业学院等10所高职学校新设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等相关专业点10个，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职业学校开设家政相关专业。	教育厅
38	3.建设“天府妹子·巾帼家政服务中心”，制定天府妹子巾帼家政服务机构评价规范等省级团体标准。按规定开展家政行业领域职业技能竞赛。积极融入省级试点建设50个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开展巾帼家政进社区服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妇联 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9		4.支持行业协会开展家政从业人员技能培训。推广电子版家政服务居家上门服务证，持续优化家政信用体系建设。	商务厅	持续推进	
40		5.推动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	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自然资源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41		6.出台四川省居家社区15分钟养老服务圈建设指南，配套制定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指导清单。实施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集成改革创新。	民政厅	2025年	
42		7.举办全省一刻钟便民生活节，发布四川便民生活圈商业机会清单，举办合作机会推介+招商对接活动，在地级以上城市全面推广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商务厅	持续推进	
43		(十一) 扩大文体旅游消费	1.支持通过数字化赋能、多业态融合、特色文化注入等手段，推动传统消费场景更新迭代，新培育打造一批“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	商务厅	持续推进
44			2.制定四川省观光旅游三年行动方案，引导符合条件的旅游景区景点、文博单位拓展服务。	文化和旅游厅	2027年
45			3.支持各地开展第十五届全运会群众赛事活动四川省选拔赛、绿道健身·体育公园运动会、全民健身主题活动等。印发2025年四川省学生（青少年）体育竞赛计划、2025年四川省青少年（幼儿）体育活动策划，全年举办省级赛事活动80余场次。制定四川省引进国际重大体育赛事活动激励奖补实施细则，鼓励市（州）、社会各界积极承办各类国际国内重大赛事。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体育赛事活动，丰富体育赛事供给，培育赛事自主品牌。打造成都马拉松、“一带一路”成都乒乓球公开赛、“熊猫杯”国际青年足球锦标赛、中国·成都天府绿道国际自行车赛等四川特色IP品牌赛事。	省体育局	持续推进
46	4.持续完善5000人以上大型营业性演出活动风险评估体系，健全跨部门大型营业性演出审批联动机制。实施优秀演出节目内容免审，推行营业性演出“不见面”审批。		公安厅、文化和旅游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7	(十二) 推动冰雪消费	1.持续开展“冬季旅游消费季”活动，宣传推介冰雪旅游新产品、新场景，不断提升四川冰雪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文化和旅游厅	持续推进
48		2.制定四川省休闲度假旅游产业三年行动方案，引导培育冰雪主题的A级旅游景区和旅游度假区，开发个性化、差异化、高质量的冰雪旅游产品。	文化和旅游厅	2025年
49		3.积极指导创建国家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推动邛崃市、彭州市、绵竹市、朝天区、小金县5个户外运动产业试点县先行先试，推进冰雪品牌建设。举办四川省全民健身冰雪季活动。	省体育局	持续推进
50	(十三) 发展入境消费	1.出台四川省进一步促进入境旅游行动方案，着力优化签证和通关服务、提升国际交通可进入性、优化入境旅游服务环境、丰富优质旅游产品供给等，推动全省入境旅游高质量发展。	文化和旅游厅	2025年
51		2.积极争取进一步扩大我省240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停留区域。	公安厅	2026年
52		3.支持成都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持续推进入境支付便利化，举办“天府精品”全球消费月等活动，打造更多消费品全国进口集散中心。	商务厅	2025年
53		4.支持成都市内免税店建设与运营，推进各类免税店经营发展。推广购物离境退税“即买即退”服务措施，推动离境退税全流程便利化。	财政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成都海关、四川省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54		5.进一步扩大离境退税政策覆盖范围，支持潮流特色、时尚文创、老字号品牌打造“国货潮品”“即买即退”专区，将“即买即退”商店范围逐步向成都以外的市（州）扩展，联合退税代理机构优化“即买即退”退税支付模式，为境外旅客创造更加便利的购物体验。	商务厅、四川省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5	(十四) 稳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	1.深入推进成都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高质量完成试点任务，争取电信、教育、医疗等领域国家试点政策率先落地。扎实开展服务业领域标准化建设，创造更多有效消费需求。	商务厅	持续推进
56		2.用好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支持外资在露营、民宿、物业服务、“互联网+医疗”等服务领域加大投资力度。	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合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57	(十五) 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力度	1.出台四川省 2025 年加力扩围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措施，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完善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标准；突出我省优势产业、优势产品，新增投影仪、饮水机、净饮机、蒸烤箱、消毒柜、空气净化器 6 类家电补贴品类；实施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 3 类数码产品购新补贴；积极支持家装消费品换新。	省发展改革委	2025 年
58		2.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整合以旧换新平台，推行立减模式，简化补贴兑换流程，全过程做好审计监督。开展酒店电视终端以旧换新。持续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促进老旧电动自行车报废淘汰。申创全国二手商品流通试点，培育多元化二手商品流通主体，丰富二手商品经营业态和模式，打造二手商品消费新场景，促进二手商品出口。	商务厅、省广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59		(十六) 更好满足住房消费需求	1.实施住房政策加大民生保障力度若干措施，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持续开展“宜居天府”“精品楼盘西北行”等促销活动。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好房子”，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住房城乡建设厅
60	2.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落实契税、土地增值税等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一揽子税收政策。		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四川省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1		3.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城市（县城）城中村和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专项债券。在城中村和城市危旧房改造中推广房票安置，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在房票安置中配套出台额外奖励及贴息政策，省级财政按规定给予一定补助。允许专项债券支持市县政府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	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62		4.指导各地及时降低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落实好国家扩大住房公积金使用范围的具体政策。全面推动支持缴存人在提取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同时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政策落地。鼓励各地采取提高租房提取额度、实施租金直接划转、优化租房提取频次等措施，加大租房提取支持力度。在推进成都、德阳、巴中3个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国家试点基础上，全面推行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到2025年底全省实现灵活就业人员“愿缴能缴”。	住房城乡建设厅、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63	(十七) 延伸汽车消费链条	积极申报开展全国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结合特色旅游资源培育发展汽车自驾旅居场景，丰富汽车文化和赛事消费供给。发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和再利用产业，推动实施二手车销售奖补政策，与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有机联动。优化二手车市场主体备案管理机制，引导二手车销售主体“升规入统”，培育壮大二手车市场主体。持续落实二手车销售“反向开票”、异地交易登记等便利化措施。推动修订二手车鉴定评估技术标准，支持第三方二手车信息查询平台发展。	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安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生态环境厅、省市场监管局、四川省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64	五、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	(十八) 强化消费品牌引领	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持续开展老字号嘉年华系列活动，建设一批老字号集聚区。支持包括老字号在内的国货潮品进驻市内免税店、离境退税商店等，出省出海参加展示展销活动，拓展国内外增量市场。出台首发经济支持政策，引导知名品牌的全国性和区域性首店、概念店、旗舰店及体验店等落户四川，大力推动新品首发、首秀、首展、首演等。	商务厅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5	(十九) 支持新型消费加快发展	1.制定印发推动平台经济（以电商为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5年平台经济（以电商为重点）产业链重点工作、支持平台经济（以电商为重点）产业链若干政策。组织开展“四川主播技能大赛”，举办“2025川货电商节”，指导平台经济产业链上企业借力“6·18”“双十一”“双十二”等节点，广泛开展直播电商等促消费活动。开展平台经济（以电商为重点）产业链2025年度发展成效评价工作。	商务厅	2025年
66		2.加快推进人型机器人、四足机器人、智能无人机、智能终端等人工智能创新产品研发，打造一批标志性产品。梳理省、市、县各级政府和国有企业管理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组织开展场景发布会，促进人工智能产品应用推广。	科技厅	2025年
67		3.深入推进“健康消费引领行动”，扩大医养结合服务供给，支持医疗机构通过改扩建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新增多元咨询、电子健康档案调阅、互联网+场景应用、监督管理等功能模块，开放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实时授权查询服务。落实四川省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提升产业发展动能，推动健康消费高品质升级。	省卫生健康委	持续推进
68		4.依托重点旅游景区开发低空观光旅游航线，新培育3—5个低空旅游场景。拓展航空运动体验，开展各类航空体育和无人机等赛事活动。	省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厅、省体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69		5.积极推动交通运输领域低空经济发展，稳步拓展行业运用场景。持续打造水路旅游客运精品航线，加快旅游船舶和港口码头升级改造，加强水上旅游设施和旅游要素配套，全面提升水路旅游服务品质，不断丰富水上旅游产品、拓展涉水消费场景，形成水上旅游协同发展。推动游艇登记注册和报备便利化，不断提升游艇管理水平。	交通运输厅	持续推进
70	(二十) 提高内外贸一体化水平	支持外贸产品拓内销，举办外贸优品中华行（四川站）活动，引导外贸代工企业加快培育自主品牌。支持出口信用保险纳入地方外经贸发展政策，进一步提高保险覆盖面。	商务厅、四川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1	(二十一) 保障休息休假权益	1.依法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益，不得违法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将带薪年假执行情况作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工作重要内容，运用“一函两书”推动解决带薪年假落实难问题。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制定带薪年假制度履行职工代表大会民主程序，落实情况接受职工代表大会民主监督。开展带薪年假专项或重点检查。通过“送法到基层”等活动深入企业和职工宣传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益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	省总工会	持续推进
72		2.落实职工带薪休假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部门实行带薪年假与小长假连休的休假模式，增加休假频次，实现弹性错峰休假。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带薪年假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依法维护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休息休假权益。	省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73		3.综合考虑课程时间和学期放假收假时间，鼓励有条件的市（州）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	教育厅	2025年
74	(二十二)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1.印发落实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发布省级放心舒心消费服务地方标准1个、制修订2个，对标培育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元和集聚区，开展消费环境监测评价。	省市场监管局	2025年
75		2.积极支持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加强消费品和服务消费领域标准研究，构建更加完善的标准体系。鼓励企事业单位参与相关产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的制修订。	省市场监管局	持续推进
76		3.加大投诉信息公示力度，优化拓展投诉信息公示渠道。积极推动经营者成为在线消费纠纷解决（ODR）单位，将消费争议化解在源头。实施失信惩戒，对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且受到较重行政处罚的，依法依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省市场监管局	持续推进
77		4.开展平台经济领域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推动优化平台规则，规范平台收费行为，净化直播电商生态，维护平台经济领域市场秩序。强化广告监测，提升短视频、直播营销中的广告监测条次数量。加强消费品召回监管，推进消费品市场购检。	省市场监管局	2025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8		5.依托“铁拳”“春雷行动 2025”执法行动，依法严厉打击售卖假冒伪劣产品行为，公开曝光典型案例。突出民生产品及高风险产品，加强网售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力度。推动电视服务提供商在官网、APP（应用程序）等渠道公示收费标准、项目和服务内容，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省市场监管局	持续推进
79		6.加强对有线电视、电信、移动、联通等运营商监督管理，落实“开机看直播、提升消费透明度”目标，建立用户投诉快速响应机制，确保治理成效长效化。推广“三模通用遥控器”，推动插入式机顶盒以及一体化电视机等技术升级。开展医院电视服务优化提升试点工作。	省广电局	持续推进
80	(二十三) 完善城乡消费设施	1.深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指导完成 2025 年项目建设。	商务厅	2025 年
81		2.开展零售业创新提升试点，制定四川省零售业创新提升实施方案，开展标志性商圈“三级百圈”提质行动，构建层次明晰、功能互补、协同发展的商圈生态矩阵。	商务厅	持续推进
82		3.联合有关部门科学划定夜间集聚区域“潮汐”摊区，加强时段管理。	住房城乡建设厅	持续推进
83		4.指导做好重要节假日、旅游时段等公共交通运输力保障，加大重点区域公共交通运输力投送。在具备条件的餐饮相对集中区划定临停路段，允许车辆在就餐时段临时停放。	公安厅、交通运输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84	七、限制措施清理优化行动 (二十四) 有序减少消费限制	1.结合实际，及时清理对消费的不合理限制，不得搞“一刀切”和层层加码。	各有关部门	持续推进
85		2.因地制宜优化汽车消费管理方式和完善便利化措施，有序保障家庭购车需求。	公安厅	持续推进
86		3.以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为契机，开展“百舟竞渡迎端午”“千龙千狮闹新春”“万人赏月诵中秋”等群众文化活动。	文化和旅游厅	2025 年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7		4.开展政府采购政策宣讲培训，全面推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加强电子化采购文件示范文本应用。开展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依法查处在采购中设置不合理条件限制竞争等问题，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研究出台规范省属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优化天府阳光采购平台供应商管理，建立便捷合规的注册机制，吸纳更多优质供应商加入。	财政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88	(二十五)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开展市场准入壁垒专项清理整治，聚焦14类重点整治情形全面清理有违市场准入制度要求的规定和做法，推进线索归集、核查、整改和案例通报。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	省发展改革委	持续推进	
89		2.简化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等备案审批流程，鼓励各地针对风貌改造、规划设计等特定规范区域创新探索“免申即享”。	住房城乡建设厅	持续推进	
90		3.对餐饮服务经营者开展风险分级管理，合理确定监督检查频次、内容、方式等。对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经营者、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服务提供者、景区及周边食品销售经营者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重点打击生产源头和流通环节违法问题。	省市场监管局	持续推进	
91	八、完善支持政策	(二十六) 加强促消费政策协同联动	进一步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健全和用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工作机制，推动财税、金融、产业、投资等政策与促消费政策协调配合，不断提升政策目标、工具、时机、力度、节奏的匹配度，增强政策合力。	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财政厅、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四川省税务局、四川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2	(二十七) 强化投资对消费的支撑作用	1.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加力支持教育医疗、技能培训、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重点领域投资。持续做好“两新”工作，最大限度争取国家资金支持，推动传统制造业改造升级。	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93		2.挖掘商圈、步行街、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及老字号集聚区的消费亮点、潮点和爆点，推进消费新场景建设。	商务厅	持续推进
94		3.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文化旅游等领域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	四川证监局	持续推进
95	(二十八) 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	继续实施消费信贷贴息政策，银行机构向省内居民发放1年期及以上且贷款用途为汽车购置、电子产品、住房装修、家电家具耐用品4类商品线下消费贷款，财政部门按照年利率1.5%、单笔不超过3000元给予居民1年期一次性贴息，居民在全省范围最高可享受2笔贷款贴息支持。	财政厅、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年
96	(二十九) 强化信贷支持	1.引导银行机构加大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围绕大宗消费、服务消费、新型消费等重点领域“量身定制”金融产品。规范金融服务收费，最大限度降低利费水平。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优化个人消费贷款偿还方式，有序开展续贷工作。引导银行和保险机构完善服务机制，提升消费金融可得性和便利度。	四川金融监管局	2025年
97		2.在四川省现代化产业发展融资风险补偿资金池下设立“天府服保贷”专项贷款子产品，重点支持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新兴服务业中发展潜力大且有融资需求但无抵押或抵押物不足值的规模小、轻资产的中小微企业获得低门槛、低成本的信贷支持，对获得“天府服保贷”支持的企业，省级财政按照贷款金额年化1.5%对实际付息的企业给予贴息支持。落实居民消费贷款贴息政策。	财政厅、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

序号	重点任务	细化落实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8	(三十) 完善消费配套保障措施	1.制定以职工为中心助力职工消费十五项措施，修订四川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支持基层工会阶段性发放工会消费券、适当提高会员节日慰问标准、扩大开展职工疗休养、丰富拓展职工文体活动和加强职工健身活动等，进一步释放职工消费潜力。	省总工会	2025年
99		2.落实消费帮扶举措，引导定点帮扶、东西部协作、社会帮扶各方力量优先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农业农村厅	2025年
100		3.各级预算单位按照不低于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10%的预留比例，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在全国832个脱贫县范围内采购农副产品。	财政厅	2025年
101		4.持续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加强农产品产销精准对接，畅通农产品上行流通渠道。	商务厅	持续推进
102		5.落实国家税务总局部署，有序推进我省有奖发票活动。	四川省税务局	持续推进
103		6.深化消费统计改革，健全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	省统计局	持续推进